



2022 「LED 照明創新應用商品設計」 產學合作辦法

一、計畫緣起

為推動照明產業升級轉型，台灣區照明燈具輸出業同業公會與台灣光電暨化合物半導體產業協會共同主辦 2022 燈炬獎競賽活動，以競賽之方式誘發 LED 照明創新多元設計，結合學界、業界等能量，協助參賽者投入作品實現，並辦理成果展示活動，以展現優質光環境設計人才與作品，補強產業發展缺口，再躍國際舞台。提供設計人才進入職場前相關產業知識，包含了解產業概況、市場需求、製程技術及商業模式等，使學界了解企業實際需求、縮減學用落差，強化產學間之交流，同時企業亦可藉由與學生的互動過程中，導入創意能量、發掘並招募優秀設計人才。未來我們將延續「設計產學合作」理念，持續邀請企業參與媒合，共同建立設計產學互動平台。

二、計畫目的

- 學生的設計與企業的實務經驗建構產學合作交流平台。
- 企業透過交流與合作可近距離觀察學生，挖掘優質人才。
- 透過產業實務經驗交流縮短學用落差。
- 透過學生創意挖掘未來新世代商機，將產學合作機制形成企業外部創意來源，讓優質創意進一步量產、商品化。

三、計畫亮點

- 跨領域合作模式：多元產業、跨校及跨系
- 樹立多(企業)對多(學校)產學合作模式典範
- 發掘並招募優秀設計人才，透過設計加值產業
- 建立企業社會責任 (CSR) 之公益、優質形象及觀感。



四、 辦理機關

- 指導單位：經濟部工業局
- 主辦單位：台灣區照明燈具輸出業同業公會、台灣光電暨化合物半導體產業協會
- 協辦單位：工研院電子與光電系統研究所 (ITRI)、財團法人台灣設計研究院 (TDRI)、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NAA)、大展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贊助單位：台達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電器股份有限公司、華能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大友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偉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亞壯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井得企業有限公司。

五、 參加對象及申請資格

- 企業廠商需具備生產能力，或是其他能實現作品之證明。
- 企業內部設有設計部門或自有設計師者尤佳
- 企業有自我品牌營運者尤佳。
- 凡申請本活動之企業，將由主辦單位進行資格審核。

六、 申請方式

請於 111 年 8 月 17 日 (三)17:00 前填寫線上申請表

<https://www.surveycake.com/s/q3wO8>

或回填附件申請表(包含附件一、二) [MAIL 至 tlda@lighting.org.tw](mailto:tlda@lighting.org.tw)



七、 聯絡方式

鐙炬獎「LED 照明創新應用商品設計」工作小組

寄件地址：241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 609 巷 14 號 9 樓之 3

連絡電話：02-2999-7739 ext. 13 黃小姐 / E-mail：tlda@lighting.org.tw



八、 執行內容

【執行方式】

為縮小產學落差，本計畫邀請照明企業廠商與國內設計相關科系學生藉由媒合活動製作創新燈具，鼓勵學生選擇符合產業趨勢之議題進行燈具創作，由企業提供產業概況、技術指導等指導及資源，共同發展兼具創意與實務的成果製作，並可望將學生的創新、創意能量導入企業、培植產業所需之設計人才。

● 指導型式

提供媒合創作團隊產出作品所需之產業知識、技術輔導等諮詢。不定期開放面對面指導、諮詢時間，並受理學生電子郵件諮詢，以協助媒合創作團隊作品產出。

● 成果展示

產學合作成果將於 111 年「台北國際建築建材暨產品展」鐙炬獎產學合作成果專區展示，作品將掛名參與企業名稱及 LOGO。

九、 參與效益 (主辦單位依據實際情形保留變更之權利)

序號	項目	內容說明
1	鐙炬獎官方網站	鐙炬獎官方網站企業 LOGO 露出
2	專題報導	於照明雜誌上記錄鐙炬獎媒合活動等相關報導，並發送至相關資訊至照明公會相關會員、國內外協會組織、設計公司、企業廠商、設計院校系所，擴大分享成果
3	成果展示	於台北建材展設立產學合作專區，提升參與企業曝光度與品牌知名度。
4	其他	在推廣本計畫之相關活動或媒體上，加註參與企業之名稱及 LOGO



十、 權利與義務

【權利說明】

1. 每組企業需於媒合時挑選創作者/團隊1~2組，預計於9月底10月初辦理兩階段媒合，請務必出席。。
2. 頒發媒合企業感謝狀。
3. 於111年台北國際建築建材暨產品展設立鐙炬獎產學展區，展示交流成果，作品將掛名參與企業名稱及標誌。
4. 將受邀參與鐙炬獎合作相關宣傳推廣之活動及文宣品露出，並掛名諮詢或合作企業。

【義務說明】

1. 請詳閱並簽署鐙炬獎保密切結書與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如附件資料。
2. 提供媒合創作團隊產出作品所需之產業知識、技術輔導等諮詢。不定期開放面對面指導、諮詢時間，並受理學生電子郵件諮詢，以協助媒合創作團隊作品產出。

2022 「LED照明創新應用商品設計」產學合作申請表

★有意申請本活動媒合企業者，請於**111年8月10日(三)17:00**前，進行資料填寫報名作業

線上申請表 <https://www.surveycake.com/s/q3wO8>



公司名稱		負責人	
地址		統一編號	
聯絡人		職稱	
E-MAIL		電話	
手機		傳真	
主要產品			
企業LOGO	※請另外提供LOGO之AI與JPGE檔		
是否有產學合作之經驗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參加目的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人才培育 <input type="checkbox"/> 徵才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創意商品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對產學的期待			

鐙炬獎「LED照明創新應用商品設計」工作小組

寄件地址：241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 609 巷 14 號 9 樓之 3

連絡電話：02-2999-7739 ext. 13 黃小姐

E-mail：tlda@lighting.org.tw

台灣區照明燈具輸出業同業公會 鐙炬獎保密切結書與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為辦理本競賽，本會將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謹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告知下列事項：

- 一、蒐集目的：本會依「個資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內「第 69 類-契約、類似契約或其他法律關係事務」與「第 181 類-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執行相關業務」之目的，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二、資料類別：自然人之姓名、出生年月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職業、金融代碼或帳戶、聯絡方式(包括但不限於電話號碼、E-mail、居住或工作地址)、社會活動、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方式識別您個人之資料。(註:實際蒐集資料依各分項計畫予以調整)
- 三、利用期間：在前述蒐集目的之必要範圍內，以合理方式利用至蒐集目的消失為止。
- 四、利用地區：除蒐集之目的涉及國際業務或活動外，僅於中華民國領域內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五、利用對象：本會、經濟部工業局。
- 六、利用方式：在不違反蒐集目的前提下，以網際網路、電子郵件、書面、傳真、國際傳輸行為及其他合法方式利用之。
- 七、當事人權利：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規定，就您的個人資料進行以下權利，如欲行使以下權利，請洽執行單位專線 (02)2999-7739 #13 或來信至 tlda@lighting.org.tw。
 1. 查詢或請求閱覽
 2. 請求製給複製本
 3. 請求補充或更正
 4.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
 5. 請求刪除您的個人資料。
- 八、不提供個人資料之權益影響：若您未提供正確資訊或拒提供個資，本會將無法為您提供本計畫之相關服務。
- 九、本會因業務需要而委託其他單位處理您的個人資料時，將善盡監督之責。
- 十、您已瞭解本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並同意本會留存本同意書以利查驗。

本人已充分獲知且已瞭解上述告知事項。

本人同意於所列蒐集目的之必要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下一頁

台灣區照明燈具輸出業同業公會（以下簡稱甲方）為經濟部工業局指導之「鐙炬獎」案（以下簡稱本案）邀請_____（以下簡稱乙方）為 2022 年鐙炬獎產學媒合企業代表，乙方同意依相關規定簽署本切結書，並聲明如下：

1、乙方於產學媒合期間所獲得或知悉本案一切有關參賽作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商業上、技術上或生產上之概念、各發展階段之原始碼、目的碼、構圖、產品規格、技術、模型、資料、文件、圖表、流程圖、研究、發展、製程、流程、配方、特殊製造或生產方法、機器裝置、模具或其他設備以及專門技術，或其他內部文件資料，均屬機密資訊，乙方負有不得洩漏、告知、交付或移轉機密資訊之義務。

2、甲方所提供之參賽作品文件以及所有相關資料，其智慧財產權均仍屬於參賽者所有，乙方不得在未經甲方及智慧財產權人同意下，就該文件或相關資料之內容提出專利權、著作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登記之申請。

3、乙方因故意或過失違反約定而將機密資訊洩漏、告知、交付或移轉予任何第三人或使第三人知悉，或未經甲方以及智慧財產權人同意而申請智慧財產權之登記，乙方應負懲罰性違約金_3萬_元，若因而致甲方須對他人負賠償責任者，乙方全額賠償予甲方。

4、甲方所交付之各申請人相關投資計畫書資料，於評審期間請乙方妥善保管文件。

立同意書人：_____ 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